

南京林业大学网信办零星维护设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GJZB-20240724)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林业大学网信办零星维护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40万元, 招标人为南京林业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林业大学网信办零星维护设备采购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林业大学网信办零星维护设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林业大学网信办零星维护设备采购项目: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 或三证合一,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4年1月以来任一月份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或2023年(或2022年)年度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针对本项目的资信证明, 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无。

(二)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 /

2. 本次招标不接受进口产品(注: 本文件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8-01 08:30到2024-08-08 17:00

获取方式：1. 现场获取，时间：2024年08月01日至2024年08月08日，每天上午8:30-11:20，下午13:3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 3. 获取方式：投标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身份有效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

4. 售价：500.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8-22 09:3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8-22 09:30

开标地点：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

七、其他

1. 最高限价：40万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价格，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合同履行期限：两年。

3. 投标文件份数：纸质版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投标文件壹份（一般为U盘形式、电子版须为投标文件正本加盖公章、签字后形成PDF扫描件和Word文档，扫描件内容应与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完全一致。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电子存档，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 集中考察或答疑：由于项目供货的不确定性，投标人在投标前，可对现场进行勘察，包括校园内各教学楼、办公楼弱电室的位置、管井位置及桥架走向，光纤的室外管网走向等，估算供货的难度以编制投标文件时的详实报价。现场勘察由投标人自行勘察。与以下联系约定勘察时间。联系电话：025-85427130。请务必对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合格)。

6. 在单一品目的货物采购招标中，同一品牌的产品有多家供应商参加投标，按财政部第87号令第三十一条计算。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林业大学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159号
联 系 人： 蒋老师
电 话： 025-85428503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南京国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鼓楼区定淮门12号熊猫新兴软件园16-2号
联 系 人： 俞工
电 话： 18251936026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俞静（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